

# 天津 110 家基金会助力西部乡村振兴

为贯彻落实天津市委市政府、民政部关于动员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工作部署,助力西部对口帮扶地区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天津市民政局全力动员全市基金会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实践,结合自身专长和优势,2022年已认领1013万元帮扶项目,连续多年超额完成乡村振兴动员任务。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中央做出的重大决策,也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为充分发挥社会组织链接社会资源、强化精准对接、提升助力乡村振兴效能优势,天津市民政局在

总结多年经验的基础上,积极开展专项引导动员工作,召开专题动员部署会、推动会、对接会,围绕西部对口帮扶地区特殊群体关爱、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普惠性教育资源建设等重点帮扶领域,搭建社

会组织与西部对口帮扶地区供需对接平台,力推帮扶项目靶向化、精准化、规范化发展。同时,要求每个帮扶项目严格执行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做到项目立项、资金拨付、落地实施全程闭环管理,确保帮扶工作做到强基

础、更精准、更暖心,帮扶项目得到及时落实、顺利实施。

今年是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深化之年,全市110家基金会着眼乡村振兴事业发展需求,勇于担当,积极认领并承接乡村振兴帮扶项目任务61个,如天津大学北洋教育发展基金会认领甘肃省舟曲县溪岭村小学校园道路与操场平整硬化处理项目,项目所需资金为26.5万元;天津市友发公益基金会认领甘肃省玛曲县助学项目,帮助该县11个乡镇(场)站43

个村的困难家庭学生完成学业,项目所需资金为43万元;天津市老年基金会认领青海省黄南州为困难老人配备助听器项目,项目所需资金为20万元……全市基金会帮扶项目涵盖民政、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涉及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甘肃省、青海省黄南州等西部地区乡村。截至目前,已完成800余万元项目资金拨付,其余资金依据项目落地实施进度正在陆续拨付中。

(据天津市民政局)

## 海南省民政厅召开全省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推进会

日前,海南省民政厅、海南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召开全省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部署要求,动员引导社会组织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的伟大实践,以实际行动助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会议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助力乡村振兴体现了社会组织听党召唤的政治自觉,赋予了社会组织义不容辞的重要使命,体现了社会组织助力民族复兴的责任担当。各级各类社会组织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and 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积极响应号召,主动担当作为,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自觉投身到乡村振兴的这一宏伟事业中来。

会议强调,海南省各级各类社会组织要结合自身优势,积极帮助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在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精准帮扶“三类群体”、集中力量对重点市(县)进行帮扶等三个方面多下功夫。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加强工作谋划,找准工作定位,把社会组织资源优势与乡村振兴需求紧密结合,把资金、资源和服务用在刀刃上,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会议要求,各级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工作谋划,搞好社会组织的服务管理,帮助社会组织更好的助力乡村振兴。要搭建桥梁和对接平台,进一步提升对接成功率、成果转化率。要营造良好环境,积极引导发展一批助力乡村振兴的社会组织,在社会组织年检年报、等级评估、表彰激励等方面加强管理;要结合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

作,严肃查处社会组织以乡村振兴名义坑蒙拐骗、谋取私利等违法违规行为。要做好服务保障,各市县委要形成社会组织的业务主管单位和行业管理部门、重点帮扶地区的工作合力,围绕实施“结对帮扶助振兴”“公益品牌助振兴”“消费帮扶助振兴”等专项行动,以及“邻里守望”关爱行动等重点任务,共同保障社会组织帮扶项目及时落地、顺利实施,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中绘就属于社会组织的新篇章!

会上,海南省慈善总会、海南成美慈善基金会、海南省乡村教育发展促进会、海南省海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海南智渔可持续科技发展研究中心、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等六家社会组织分享了助力乡村振兴方面的经验和总结。

(据海南省民政厅)

## 青海引导社会组织参与推进乡村振兴

据青海省民政厅消息,青海精准对接全省脱贫地区民众帮扶需求,特别是25个国家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引导社会组织在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发展壮大脱贫产业,关爱特殊群体,有针对性地开展产业帮扶、就业帮扶、返贫监测、消费帮扶等乡村振兴工作。

青海积极搭建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对接平台,定期发布乡村振兴规划、方案、政策、需求和供给项目等信息,推动资源、项目、人才向基层倾斜、农牧区和民族地区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提高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供需对接成功率。同时,定期组织项目对接会、公益博览会、现场考察调研、慈善展览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促进社会组织资源供给与帮扶地区需求精准、有效对接。

青海引导基金会、慈善组织、行业协会商会以及省级社会组织主动到25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开展结对帮扶工作,鼓励、支持社会组织重点参与所在地的乡村振兴。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开展社区融入、特殊人群关爱、创业就业帮

扶、社区人才培育、资源链接等服务,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将区块链技术与精准帮扶数据相结合,通过“区块链+帮扶”方式助推精准帮扶优化升级。

据悉,青海安排帮扶资金或对口援助资金用于购买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服务,组织本地社会组织重点面向现行政策保障不到位的困难群众和地区,加强摸底、走访、调研、筛选,建成便于社会组织参与、聚焦困难群众关切、“输血”与“造血”相结合的需求项目库。同时,结合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救助等现有服务项目,建立易于困难群众“点单”、便于本地社会组织“接单”,多层次、多领域、有重点的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供给项目库。

(据《工人日报》)

